

瑞达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瑞达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资金安全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一年内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4）。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与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银行”）签订了《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业务协议》，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24,990万元人民币购买结构性存款，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结构性存款主要内容

1、基本情况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起息日	到期日	资金来源
结构性存款 (挂钩人民币三个月SHIBOR)	结构性存款	6,990	1.46%-3.30%	2020-7-8	2020-10-9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18,000	1.46%-3.30%	2020-7-8	2020-10-9	
合计		24,990	—	—	—	—

2、主要风险揭示

尽管本次投资的结构性存款为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厦门银行提示了可能面临的风险主要包括：法律及政策风险、收益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信息传递风险、本金延期兑付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结构性存款不成立的风险等。

3、公司与厦门银行无关联关系。

## 二、风险应对措施:

针对投资风险, 公司主要采取风险措施如下:

1、财务部设专人管理存续期的各种理财产品并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 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 财务部将及时通报公司内审部门、总经理及董事长, 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 最大限度地控制投资风险、保证资金的安全;

2、公司内审部门负责对理财产品的投资等事项进行内部审计与监督;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应当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财务部应当每季度将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向独立董事、监事会汇报, 包括但不限于资金投入、运作情况、收益情况等, 如发现违规操作情况独立董事、监事会可提议召开董事会审议停止公司的投资活动;

4、公司将依据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 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 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 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 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的原则, 运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 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起息日	到期日	资金来源
结构性存款 (挂钩人民币三个月 SHIBOR)	结构性 存款	6,990	1.46%-3.30%	2020-7-8	2020-10-9	暂时闲 置募集 资金
		18,000	1.46%-3.30%	2020-7-8	2020-10-9	
合计		24,990	—	—	—	—

## 五、备查文件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业务协议》。

特此公告。

瑞达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9日